

《此处快速路桥下护栏再次损坏》接续报道 护栏已修复 并增设提示标语

近日,有市民反映,长春市吉林大路快速路(乐群街至东环城路段)桥下南侧护栏再次出现损坏,个别行人图方便,利用此处豁口穿行马路,存在一定安全隐患,也影响了城市形象。对此,《城市晚报》第一时间进行报道,引发一定重视和关注,目前此处损坏的护栏已经进行修复,而附近也增设悬挂了相关提示标语。

9月4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在多次到现场踏查发现,之前桥下南侧护栏(高架桥编号J27的桥墩下附近)出现一处豁口已经及时修复,现场能清楚看到之前豁口处重新装上了崭新的护栏。除此之外,附近还增设了相关提示标语,“您已进入监控区域,故意损坏护栏将依法追责!”以提示市民遵守法律法规,有序通过马路,确保人身安全。

记者在现场看到,护栏修复后市民正常选择走斑马线行至对面医院和公交站点。“其实正常走斑马线也没有多出多少时间,此处车流量比较大,大家都应该提高安全意识,不能因为省这几分钟,而随意穿行马路。”现场一名市民说道。



护栏已经修复 本组图片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摄

关于此事,记者了解到,接到问题反馈后,长春市二道区住建局立即确定护栏加固方案,保障行人和车辆有效分隔,避免人车冲突,并在附近区域增设严禁损坏公物

标语。 下一步,二道区住建局将继续加强桥下护栏日常监管,进一步完善道路安全防护措施,确保群众安全、顺畅出行。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预付消费“打水漂”? 法律新规上保险

门店关停、卷款跑路、承诺服务未能兑现……近年来,预付式消费模式已渗透健身、美容、餐饮、理发、教育等生活各个场景。随之而来的消费陷阱接踵而至,严重影响消费信心,侵害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2025年5月1日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预付式消费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正式施行。该解释就适用范围、责任主体认定,合同的解释、效力和解除,预付款的返还和赔偿责任等问题作出规定,为消费者集中反映预付式消费中存在的“收款不退”“限制转卡”等突出矛盾提供解决路径,对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和支持经营者合法经营具有重大意义。

2023年至2024年间,原告刘某先后向某美容机构支付“水光套餐”“面部提拉”预付款共计2万余元。然而,仅在享受部分服务后,刘某即因怀孕无法继续接受剩余服务项目。2025年1月起,刘某多次通过微信、面谈等方式要求美容机构退还未消费款项,均遭拒绝,遂向法院提起诉讼。

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2025年5月1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预付式消费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第二款“预付式消费合同成立后,消费者身体健康等合同基础条件发生了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

继续履行合同对于消费者明显不公平的,消费者可以与经营者重新协商;在合理期限内协商不成,消费者请求人民法院变更或者解除预付式消费合同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之规定。本案中,刘某怀孕符合上述司法解释中的消费者身体健康发生重大变化、继续履行合同对消费者明显不公平的情形,刘某有权解除其与某美容机构之间的预付式消费合同。故被告应当退还原告未消费的预付款1.5万元及相应利息。

法官提醒:消费者选择预付消费时要仔细审阅合同条款,明确服务内容和退款条件,注意留存相关凭证;商家则需诚信经营,依法履约,共同维护公平有序的消费环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孩子跟谁姓? 法律有说法

王先生与赵女士在婚前约定,将来子女随母姓。婚后二人育有一子,出生时随母姓登记。之后王先生反悔,认为孩子随父姓具有社会普遍性,希望孩子随父姓。赵女士认为,孩子随母姓是丈夫之前的承诺,不应出尔反尔,且赵女士也是独生女,也可以通过子女保留自家姓氏。双方多次协商无果后,王先生以“夫妻感情破裂”为由提起离婚诉讼,要求法院判决离婚并变更儿子姓氏。

子女姓氏问题,是不少家庭关注的课题。那么,从法律角度,父母如何为子女选择姓氏?相关争议应如何理性处理?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借助《民法典》让大家一起来了解。

一、子女姓氏可以随母姓吗?可以。

根据《民法典》第1015条,子女可以随父姓,也可以随母姓。法律赋予父母在子

女姓氏上的平等决定权,体现出对夫妻双方平等身份的尊重和保护。取姓时需父母协商一致,一旦确定,任何一方不宜单方面强行变更。本案中,儿子随母姓系双方之前的协商结果,且符合法律对姓名权的规定。子女姓氏问题应基于父母平等协商,而非单方面强制。

二、姓氏争议可以作为离婚的理由吗?

《民法典》第1079条明确,离婚诉讼的核心标准是“夫妻感情确已破裂”。本案中王先生表示本次离婚诉讼的主要目的,是希望赵女士同意更改孩子姓氏,王先生所举证据未能证明夫妻感情确已破裂,故法院不准予离婚。夫妻双方遇到分歧,应积极沟通、相互谅解,理性寻求化解之道,而不是轻易诉诸离婚。婚姻的意义远超姓氏的选择,更在于彼此之间的感情与责任。

三、孩子出生后还能改姓吗?可以。

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经协商一致的,可由监护人申报姓名变更登记,8周岁以上未成年人变更姓名的,应当征得本人的同意。

四、孩子成年后自己有权决定姓氏吗?是的。

《民法典》同样尊重子女成年后的自主决定权。待其成年后,如符合一定条件可依法自主决定是否变更姓名,包括恢复原姓、随继父母姓或选择其他合法姓氏。父母早期为其选择的姓氏,并不具有终身的约束力。

姓名是个人身份的象征,也承载着家庭情感与文化记忆。法律在充分尊重传统的同时,也保障每一方的合法权益,倡导夫妻平等、家庭和谐。在处理此类家庭事务时,理性沟通、相互尊重、协商一致永远是首选之道。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文书送达“不停步” 一波三折破解送达难题

近日,在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的一起离婚纠纷案件中,两级法院线下集约送达中心奔赴扶余市进行线下送达,送达小组历经派出所查档、村委会问询、乡间走访,始终没有停下脚步,最终当事人在警车内签收了法律文书。这场从城镇到田间的送达之旅生动诠释了“送达工作没有止境”的司法担当。

本案中,按照当事人李某在一审法院起诉时预留的送达地址,电子送达和邮寄送达接连碰壁,李某的手机号码也已经停用。为顺利推进审判程序,线下集约中心按照工作流程决定线下实地进行送达。

按照身份证上的地址,送达小组首站来到扶余市三井子镇派出所,试图在公安机关的协助下调取李某的户籍信息,找到现居住地或者最新的联系方式,但一无所获。紧接着送达小组前往李某的户籍所在地八井子村村委会了解情况,村委会工作人员称,李某自从结婚后早已不在村里居住了,也没有她的联系方式,但是有其父亲的联系方式。送达小组按照号码拨过去后,对方拒接挂断电话。

无奈之下,按照户籍信息上李某父亲的住址,送达人员驱车前往八井子村某屯继续走访。进屯后,送达小组沿途逢人询

问李某父亲住处,终于找到后却是大门紧锁,送达线索再次中断。

送达人员并没有放弃,在村里四处了解打听,偶遇热心大娘称李某的叔叔就在附近务农。送达人员立即前往找寻李某叔叔,说明案件情况和来意后,借助李某叔叔的手机拨通了李某父亲的电话,一番释法明理后,李某父亲称李某恰巧在身边,两人当时正在三井子镇里,李某表示愿意配合签收法律文书。于是送达人员立即返回镇里,最终在警车内,顺利将法律文书交付李某签收,为案件后续审理扫清了障碍。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蛟河森林公安 全力护航开学季

新学期开学之际,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蛟河森林公安分局聚焦校园安全,以“法治宣讲固思想、安全排查除隐患、护学岗点筑屏障”三位一体举措,为辖区师生筑牢开学安全防线。

活动中,民警深入辖区小学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宣讲,结合小学生认知特点,通过“案例拆解+情景模拟+互动问答”普及知识。模拟“遭遇索要财物、语言欺凌”场景,教学生“拒绝+报告”的应对方法,明确欺凌危害;同时,民警还列举网络诈骗、沉迷网游案例,提醒学生保护个人信息、健康上网。

针对学生集中乘车需求,蛟河森林公安分局对辖区校车开展“拉网式”检查:核查驾驶资质、车辆年检等手续,重点检查刹车、安全带、灭火器等设施及灯光、倒车影像功能;同时约谈驾驶员,要求遵守限速限员规定,定期维护车辆,确保每一辆校车出行安全。

开学首日起,交管部门已在各学校周边重点路口、上下学高峰时段全面启动“护学岗”。执勤民警一方面积极疏导交通,引导车辆规范停放,及时劝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全力保障校园周边道路通行顺畅;另一方面加大周边巡逻频次,细致排查各类安全隐患与可疑情况,为学生上下学路途筑牢坚实的“安全屏障”。

下一步,蛟河森林公安分局将持续优化“宣、查、护”模式,常态化推进校园法治宣传、校车排查与护学岗值守,护航学生平安成长。

柴泽华 江明翰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市宽城区法院 举办主题徒步活动

近日,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法院在长春市净月潭景区组织开展了“秋实映法韵 健行焕新风”主题徒步活动。全院干警共同走进自然,感受身体律动,享受与自然、与同事相处的美好时光。

迎着秋日的朝阳,在这天朗气清、惠风和畅的美好日子,干警们热情洋溢,齐聚长春市净月潭景区正门集合。随着一声号令,活动正式开始,大家一起朝着目标出发。整个徒步过程,大家相互鼓励、携手前行,步伐稳健,感受了自然风光,锤炼了坚韧意志,展现出法院队伍的良好风貌。

此次徒步活动将健身运动与法院文化建设相结合,既让干警在运动中放松身心,也强化了队伍的向心力与战斗力。大家纷纷表示,后续将以更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工作,为宽城法院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车胎漏气“带病”行车 民警及时救助解民忧

近日,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汪清森林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汪清中队民警在辖区日常巡逻中,发现一辆小型轿车车身明显向左倾斜,存在极大安全隐患。“师傅,停车!”民警立即示意车辆靠边停车。

经询问得知,驾驶员行车途中突然感觉车辆左侧“向下一沉”,仪表盘随即显示左前轮胎压不足。因地处虎豹公园周边林区,天色昏暗且周边无照明,驾驶员担心下车查看不安全,且未带维修工具,只能硬着头皮继续行驶,直至被民警发现。“这里路段偏僻,继续开太危险!”为防止发生意外,民警第一时间引导车主将车缓慢移至前方开阔安全区域,同时在来车方向摆放警示标志。随后,民警从警车内取出工具,挽起袖子迅速投入救援。没过多久就解决了驾驶员的燃眉之急,驾驶员后怕不已,握着民警的手再三致谢:“多亏你及时发现,不然天黑路偏,真不知道会出什么事!”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